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人民政府

祝府〔2024〕219号

## 关于祝桥镇星光村“城中村”环境 整治提升项目的批复

祝桥镇星光村：

你村《关于祝桥镇星光村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项目的立项请示》收悉。以上项目方案经祝桥镇2024年9月4日镇长办公会议审定通过，根据《关于祝桥镇星光村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方案的批复》（浦农业农村委〔2024〕238号）文件。

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实施祝桥镇星光村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项目。

二、本项目实施范围东至南祝公路、南至祝桥小学、西至南塘街、北至创新街，涉及户数35户。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：翻建村内道路、增设监控等。

四、本项目总投资42.84万元，其中建安费38.84万元，二类费4万元，所需资金由区、镇财政实施奖补，区财政资金奖补比例为建安费的50%，其余所需资金由镇财力安排。

五、本项目建设工期2个月。

接文后，请按相关规定加快整治提升工作组织实施，确保在年内全面完成各项整治提升任务，并完成区级验收和销项。同时，建立健全农村环境管理长效常态机制，持续巩固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成果。

特此批复。

浦东新区祝桥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浦东新区祝桥镇党政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